



保良局 企業傳訊及公關部

PO LEUNG KUK Corporate Communications & Public Relations Department

香港禮頓道 66 號 66 Leighton Road, Hong Kong

電話 Tel.: 2277 8352 傳真 Fax: 2890 3168

有關社福機構整筆撥款資助

保良局嚴控開支 持續提升效率 應付龐大服務

- 按整筆撥款制度，每間受資助機構乃按本身獨立情況靈活自主及負責任地使用撥款。本局社會服務部的職位，是按管理及服務運作需要、相關職務、權責、市場供求情況及市場薪金水平而制訂薪酬架構，並按員工考績評核釐定其調薪幅度，以吸引入職及挽留人才。有關薪酬安排並不與政府職級表掛鈎。
- 本局一直嚴控行政管理的支出，管理層致力提升效率，把社會服務部最高三層管理人員，在 2015/16 年度的薪酬總開支控制在佔服務整體營運支出的 2.62%。而有關的管理人員需負責管理本局 162 個整筆撥款資助項目，涉及超過 30 個不同的服務種類，開支超過 7 億元。
- 本局社會服務部 2 名最高層員工的薪酬安排，是包括薪金和津貼。他們由第二層管理人員晉升第一層後，薪金部分一直維持原第二層薪金不變，但加以津貼形式以讓整體薪酬反映晉升後職責，工作範圍及其考績評核。現金津貼是該職級員工薪酬架構的一部份，並不是任何花紅或獎勵金等，亦與「整筆過撥款」的盈餘無關。
- 本局已按社署規定，每年呈報整筆過撥款最高三層管理人員薪酬，包括公開整筆撥款儲備及最高三層管理人員薪酬報告等，以供社署監察，並一直符合有關撥款要求。

2017 年 3 月 13 日